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市海曙区永丰西路 215 号 宁波新芝宾馆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22, 189, 46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568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由董事长胡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10 人，杨华军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董事会秘书黄敏辉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继续为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融资进行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21,816,861	99.9401	351,100	0.0564	21,500	0.0035

2、 议案名称：关于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签订《包运租船运输合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1,071,394	99.5425	351,100	0.4310	21,500	0.0265

3、 议案名称：关于增补秦俊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22,006,861	99.9706	69,100	0.0111	113,500	0.0183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毛申良	622,001,765	99.9698	是
4.02	包凌霞	622,001,765	99.9698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2	关于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签订《包运租船运输合同》的议案	81,071,394	99.5425	351,100	0.4310	21,500	0.0265
3	关于增补秦俊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1,924,251	99.8017	69,100	0.0750	113,500	0.1233
4.01	关于增补毛申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91,919,155	99.7962				
4.02	关于增补包凌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91,919,155	99.7962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2项议案《关于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签订〈包运租船运输合同〉的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关联股东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回避了表决。上议案已审议通过，已扣除需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股份数。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农和肖玥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大

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6日